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0—078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在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0年11月26日公司以邮件方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唐英敏董事、陈新独立董事及李军印独立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其余董事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长刘述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临2020-08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废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生益资本的注册资本由30,570万元变更为35,570万元。授权生益资本专项投资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相关的电子行业,实际投资项目报董事会批准。具体增资进度视项目进度而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加薪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将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事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0—081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资本”)
- 增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资金来源: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自筹资金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生益资本的注册资本由30,570万元变更为35,570万元。授权生益资本专项投资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相关的电子行业,实际投资项目报董事会批准。具体增资进度视项目进度而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部工业园工业西路5号第一工厂一期厂房一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刘述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30,57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18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增资前,公司持有生益资本100%股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生益资本100%股权。

3、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生益资本2019年期末资产总额292,775,622.23元,净资产285,456,217.05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4,911,583.44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生益资本增资后,生益资本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不影响公司对生益资本的控制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加生益资本的运营资金,为生益资本丰富投资项目提供保障,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生益资本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增资风险可控;本次增资目的是为了增加生益资本的运营资金,为生益资本丰富投资项目提供保障。投资项目能否达到预期目标会受政府政策和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0—080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科技”或“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2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公开发行了1,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0元,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24,200,000.00元(保荐费用和承销费用人民币22,830,188.68元,税款人民币1,369,811.32元)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1,775,800,000.00元,上述资金已由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于2017年11月3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到位资金扣除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预付的保荐费人民币1,000,000.00元(保荐费人民币943,396.23元,税款人民币56,603.77元),再扣除债券登记费、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3,489,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291,509.43元,税款人民币197,490.5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72,934,905.66元。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 G16041320195号《验资报告》。2017年12月11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式上市流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项目实施主体)已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前期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后续,公司将及时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订办理协定存款事宜的协议,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协定存款方式,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的业务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协定存款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1)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 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3、保荐机构意见:

生益科技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事项,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降低了财务费用,增加了存储收益,保护了投资者的权益。

综上,东莞证券认为,生益科技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有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东莞证券对此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将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事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0—079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20年11月26日公司以邮件方式向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朱雪华监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其余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罗礼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监事会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债券代码:163577　债券简称:20南瑞0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电南瑞”)董事会于2020年12月15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冷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冷俊、张建伟、吴维宁、郑玉平、闵涛、张贱明、陈松林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2020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二、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三、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新设智利分公司、撤销基建管理中心(相应职能调整至战略发展部、安全质量部)。

四、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希腊国家银行开立银行账户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希腊分公司在希腊国家银行开立银行账户。

五、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刘观标、汤煜明、李东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郑宗强先生提名,聘任江平、李厚俊、犹锋、杨华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董事会对刘观标、汤煜明、李东辉先生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江平、李厚俊、犹锋、杨华飞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江平、李厚俊、犹锋、杨华飞先生简历

1. 江平,男,1966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电南瑞(北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工业控制研究所(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工业控制分公司)副所长(副总经理),南京中德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德保护控制系统分公司总经理、国电南瑞南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轨道交通技术分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业事业部副总经理,轨道交通技术分公司总经理。

2. 李厚俊,男,1975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市场部副主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办公室(新闻中心)副主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总经理,南瑞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服务中心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电器营销服务中心总经理等职。现任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发电事业部总经理,电气控制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南京南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3. 犹锋,男,1975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办公室(新闻中心)副主任,江苏瑞中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瑞中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通事业部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国电南瑞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等职。现任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营销服务中心副总经理,国电南瑞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

4. 杨华飞,男,1979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分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信息通信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事业部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副主任、北京南瑞埃森哲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通事业部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总经理等职。现任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信通事业部副总经理,信息系统集成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0-053
债券代码:163577　债券简称:20南瑞0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必要且将一直持续,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出席会议的7名关联董事(冷俊、张建伟、吴维宁、郑玉平、闵涛、张贱明、陈松林)回避了表决,该议案以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并在本次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书面意见。具体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情况

经对公司2020年度已发生及预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重新进行核查预计,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0年度已经批准的预计合同总金额	本次申请额	2020年度预计合同总金额	2020年1-11月实际合同额
采购商品及劳务	产品及服务	国网公司及所属公司	不超过250,000	不超过50,000	不超过300,000	249,883

注:上述申请额度,国网公司及所属公司不含国网电科院及所属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关系: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南瑞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1.78%股权;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国网电科院”)为南瑞集团唯一股东,持有其100%股权,同时国网电科院亦为国电南瑞股东,持有公司5.45%股权;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简称“国网公司”)为国网电科院唯一股东,持有其100%股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国网公司的出资人代表。

2、关联方概况:

公司名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毛伟明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6号

注册资本:8295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输电(有效期至2026年1月25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向国网公司及所属公司采购产品及服务,绝大多数合同通过公开招标或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取得,此类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中标条件确定,其他合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议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国网公司及所属公司采购产品及服务,是公司及附属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正常商业条款及公平原则及相关具体交易协议的基础上进行,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0-054
债券代码:163577　债券简称:20南瑞0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6个月(含6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实施之日起6个月内(含6个月)有效,并授权公司或子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四)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主要投资于不超过6个月(含6个月)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五)授权及期限: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实施之日起6个月内(含6个月)有效,并授权公司或子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理财期限、金额的确定,合同、协议的签署等。

(六)内部控制

1、本次委托理财额度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或子公司总经理将在董事会批准并授权的额度内组织实施。同时,公司制度中对委托理财等投资业务的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从决策层面对委托理财业务进行把控。公司及子公司在操作时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银行资质、流动性将进行认真评估,选择风险较低产品,把控总体风险。

2、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委托理财风险分析

本次委托理财额度主要用于购买不超过6个月(含6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其他各种风险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6个月(含6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同时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742,487.50	6,161,632.37
负债总额	2,477,233.96	2,759,227.97
所有者权益	3,265,253.54	3,402,404.40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30.26	-90,287.59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超过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8.47%(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798,122,868.06元,公司资产负债率44.78%)。公司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为短期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及日常营运资金的使用需要,同时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

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运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6个月(含 6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到期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用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赎回本金金额
1	光大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9,600.00	59,600.00	1087.70	0.00
2	交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0	120,000.00	1303.15	0.00
3	招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88.52	0.00
4	中国银行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6,538.27	86,538.27	41.52	0.00
合计		276,138.27	276,138.27	2,620.89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6,138.2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0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0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300,000.00
总额度					300,0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

五、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该议案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障投资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委托理财事项。

3、公司将谨慎考察和确定委托对象、理财产品,在选定委托方及具体产品后,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内容及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0-083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增加或减少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1日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9:15-15:00。

2、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50号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叶湘武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的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74,972,1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888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62,331,63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451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2,640,5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36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13,537,9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3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897,35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02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2,640,5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368%。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4,931,9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70%;

反对4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497,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31%;

反对4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969%;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法律意见书摘要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委派盛盼盼律师、罗瑶律师出席大会并出具了经该所负责人朱小辉确认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该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57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7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连云港康贝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贝尔”)持有公司股份31,870,56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8%。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披露了《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2020年9月21日至 2020年12月20日, 根据康贝尔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康贝尔尚未实施减持操作,减持股数为0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康贝尔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870,567	5.38%	协议转让取得:8,693,258股 其他方式取得:23,177,30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康贝尔	0	0%	2020/9/21-2020/12/2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31,870,567	5.3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减持期间内,康贝尔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后续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康贝尔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2020-054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0年12月30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4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35	北方导航	2020/11/25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了《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原定于2020年12月2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了《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原定于2020年12月10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了《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延期公告》,原定于2020年12月17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了《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原定于2020年12月24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因公司2020年股